

72. 黑帮大小姐与禁欲保镖的禁忌生死恋 自述视角 男

*一视角 剧情为主 涩为辅 含量低

感情对我们这种人来说永远是麻烦而危险的。

遇到她之前我在西部地区做杀手。说实话，这只是扣动扳机的事儿罢了，我做得出色，挣得不少，但我不太喜欢这种生活。

起码作息很不规律。我一直想养一只猫，而这需要稳定的生活。

朋友建议我去做保镖，我觉得相当可行，这些事上我总有些天赋。

顺其自然。我就从杀人，做成了保护人。从主动变得被动。

这个工作要轻松得多，足够忠心、稍微严谨就够了，对我来说实在是很轻松的差事，不用说服自己，也不用再那么躲藏。

严格意义上来讲，她是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我保护过的人。是老板的女儿。

她很美好。我没见过这样的女孩，她总让我联想到白猫。我一直就想养一只白猫。

那时我想这大概是因为西部东部女孩的区别，后来我才渐渐明白，这只是因为她独特罢了。

我是一个很乏味的人。在过去，无事的日子里我就看小说、发呆、训练，或者拆掉我的枪，再组装它们。

认识她，我和她几乎 24 小时都在一起。

白天，她总是让我看她的裙子，帮她提包，我本以为我对这种事会头大，但实际我觉得这很有趣，我喜欢看她靠在镜子前歪着头等我的答案，只是那些衣服在她身上都很好看，确实很难选。

夜晚，我在她卧房的外间，她就把新买的衣服散开一直缠到我房里来，她有时候弹琴有时候哼歌。她的味道和声音会绕在我的床上。

说不出的感觉。我也像是变了一个人。

我肯定是在某个时候爱上她了，但具体是什么时候我不知道。因为我从来没有爱过别人，对这件事我有点迟钝。

直到那次遇险。

她偏要见识那些边缘的交易。她说什么我便做什么，我从不拒绝她。向来如此。

我从不失手，那是我第一次受伤，按照经验，无论是哪种方式，总比用身体挡着她要成熟得多。但我却顾不上那么多。医院醒来后我看到她看着我，脑里总在回荡前辈的话：

爱情常常带来危险。

我爱她。

真很糟糕的境遇。

我不敢再和她多说话。她也变得对我有些不一样，不知道是不是我感觉错了，她不再那么需要我的陪伴。我的生活又回到之前那样：看小说、发呆、训练。

我有些落寞，眼前总是跳过一只白猫，一闪而过。

起点是在那天夜晚。

她突然说她害怕，她让我抱着她，风吹过来，她踮着脚吻我，她的手在我身上游走。我想推开她，其实我有一百种方法推开她，但我不行。

我第一次和她贴得这么近，我第一次这么没有力气。

我回吻了她。就在她卧室的门口。

我托着她的身体，她很轻，很柔软。我小心又热烈地回吻她，这是我第一次和女人接吻。我们吻着倒在床上，都是她的味道。

时间以奇怪的方式停顿。

我没有说过这么密的情话，我不受控制地说，我抱着她感受她，一句接一句地说。她的身体很小，小穴也是，我看着我的下体，实在是不忍心进入。

犹豫间她一把推倒我，骑了上来，一种前所未有的感受包裹着我，我知道她一定很疼，但推不开她。

她的下面比她还要热情，我第一次这么狼狈，手在柔软洁白的身体上贪婪地揉捏，喘着粗气被小小的她吞食。

我对她说我爱她，我们抱在一起高潮。做梦一样。

我突然不想用我的手抱她，弄枪磨上的茧那么硬，沾了那么多血。只好就轻轻环着她睡。

在那之后，我们在一切地方接吻。商场拐角更衣间、台球室的吧台一侧、赌场的储物间，每一次我都记得。不过，我们很少做爱，她总是会痛，我舍不得。有时候我帮她口交，我托着她，把头埋她的双腿间，她呻吟得好听。

我越爱她就越恐慌。不是因为我的错误，而是害怕失去她。我清点我西部的房产，加密我和她的相册，抱着她的夜晚我感受每一刻。

我等待一个时刻，等她允诺，带她离开。

我买了一枚戒指贴身带着。

那个时候我想或许再等一年，让她再了解了解我，没想到后面会发生那些。

然后我有好长一段时间见不到她，我想她一定是有什么事。细碎打听来的消息说她要联姻了。那个时候我想离开、想再见她一面、有时候又想直接死掉。

幸好我没死。

她再出现时，我不敢再看她的眼睛，但凡她冷冷地看我一眼我都知道这意味着什么。人群离开，只有我和她，我低头沉默，她把手指戳到我的手里。

那一刻我知道，她还属于我。

我几乎将她一把抱起，送到车上，在只属于我和她的半小时内，我和她贴在一起，外套下她穿着我送她的裙子。

这是我第一次不理性地要她，我吸吮她的乳尖，顶撞她的下体，亲吻她的眼泪，慢慢地放缓动作，我抱着她射精。

我和她的呼吸声夹在一起，我的精液和她的爱液混在一起，我和她的眼神黏在一起。

我知道这不是时宜。我还是亲吻她的手，问她：你要和我走吗。我掏着戒指说着求婚的词。我听到我声音发颤。

现在想起来总要笑话我自己。

刚离开的时候我们总有点担惊受怕，我善于躲藏，带着她跑来跑去。但发现并没有很多人来找我们。可能像她说的，她是千金，但却不是唯一的。

她喜欢听我讲我当杀手时候的故事，我就边做饭边讲，她听得津津有味，听完了就笑话我的围裙。吃完饭我们就做爱、抱着睡觉。

现在我变了很多，那些事似乎离我很远。也确实很远，毕竟我和她都已经结婚四年了。

后来我和她说，我一直想养一只白猫。她总让我联想到白猫。很巧，她说她想养一只杜宾，我总让她联想到杜宾。因为这件事我们笑了很久。

这就是我和她的故事，也是我一生的爱情故事。我可能讲得不好，我毕竟是一个不会抒情男人。

如果你能在我的故事里感受到一分爱意，那么实际的爱应是你所感受到的一百万倍。